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文件

浙商大团〔2024〕12号

关于授予陈祥勇等同学浙江工商大学青马工程 2024 年度"青年领袖"荣誉的决定

各学院团委,全校学生:

根据《关于评选学校青马工程 2024 年度"青年领袖"的通知》的有关要求,经自主申报、资格审查、综合评审、公示考察,现决定授予陈祥勇等 12 名同学浙江工商大学青马工程 2024 年度"青年领袖"荣誉。

具体名单如下:

序号	姓名	性别	政治面貌	学院	备注
1	陈祥勇	男	中共党员	管理学院	本科生
2	夏婧澜	女	中共党员	旅游学院	本科生
3	王伟力	男	中共党员	会计学院	研究生
4	吴安其	女	中共党员	会计学院	本科生
5	朱怡歆	女	中共党员	统计学院	本科生
6	高嘉泽	男	中共党员	经济学院	本科生
7	秦鑫垚	女	中共党员	食品学院	本科生

8	曹满	男	中共党员	法学院	本科生
9	曹珊珊	女	中共党员	人文学院	本科生
10	戴冰清	女	中共党员	人文学院	本科生
11	高鹏飞	男	中共党员	公管学院	研究生
12	章逸舟	女	中共党员	泰隆学院	本科生

希望受表彰的同学倍加珍惜荣誉,继续坚持以习近平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继续深入贯彻落实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,作为毕业生校友 代表,进一步加强与学校的联系,发挥青年学子的示范 榜样引领作用,扩大学校青马工程建设成效。

